

股票代碼：6120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中縣大雅鄉上楓村民生路3段313巷45號
電 話：(04)2569-21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 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29
(五)關係人交易	29~33
(六)抵質押之資產	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其 他	3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 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8
3.大陸投資資訊	38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8

會計師核閱報告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四)所述，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分別計3,710,098千元及2,851,661千元，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第一季分別認列投資收益27,408千元及205,833千元，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自行編制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或調整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純益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984千元及0.005元。另依前述第三十四號公報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及攤銷後成本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依規定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期初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數分別為984千元及(22,864)千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 君 滿

會 計 師：

張 字 信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九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951,698	104	3,328,681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8,207	4	68,714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2,843,491	100	3,259,96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2,680,864	94	3,027,434	93
營業毛利	162,627	6	232,533	7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附註四(四))	2,490	-	11,045	-
營業毛利淨額	165,117	6	243,578	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6,045	1	32,548	1
6200 管理費用	64,083	2	57,56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001	1	30,061	1
	115,129	4	120,170	4
營業淨利	49,988	2	123,408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74	-	4,108	-
712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27,408	1	205,833	7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五)	-	-	34	-
7160 兌換利益 - 淨額	29,850	1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十四))	2,493	-	-	-
7480 其他收入 - 淨額(附註五)	8,821	-	9,663	-
	69,646	2	219,638	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七))	32,285	2	20,878	1
7560 兌換損失 - 淨額	-	-	4,642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3,257	-	26,279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一)、(十四))	-	-	28,554	1
	45,542	-	80,353	3
7900 稅前淨利	74,092	2	262,693	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二))	5,231	-	5,421	-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68,861	2	257,272	7
93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減除所得稅費用328千元後之淨額)	-	-	984	-
9600 本期淨利	\$ 68,861	2	258,256	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元)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0.32	0.30	1.30	1.27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0.32	0.30	1.30	1.27
稀釋每股盈餘(元)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0.28	0.26	1.24	1.2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 0.28	0.26	1.24	1.21
基本每股盈餘(元) - 追溯調整			\$ 1.14	1.1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追溯調整			\$ 1.08	1.06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潘重華

經理人：陳卓義

會計主管：劉繡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8,861	258,256
調整項目：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	-	(1,312)
折舊及攤銷	74,198	53,795
呆帳損失	2,217	4,71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33)	395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7,408)	(205,833)
金融負債評價淨利益	(2,493)	-
金融資產評價淨損失	-	28,554
處分投資利益	-	(34)
提列產品責任保證準備	3,081	8,425
聯屬公司間遞延銷貨利益減少	(2,490)	(11,045)
提列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219	359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3,257	26,279
存貨增加	(104,094)	(79,47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2,583	(5,882)
應收帳款及票據增加	(86,811)	(278,990)
應收關係人帳款(含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增加)	423,202	(219,827)
應付帳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376,986)	154,751
應付關係人帳款(含其他應付關係人款)減少	-	8,494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406)	10,569
其他營業活動相關流動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7,244)	(124,8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547)</u>	<u>(372,6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減少	132	50,036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310,288)
購買固定資產	(57,894)	(109,50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745	1,223
遞延費用增加	(2,271)	(4,848)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288)</u>	<u>(373,27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8,904)	353,593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04,5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383	-
償還長期借款	(681,522)	(375,262)
舉借長期借款	230,000	100,000
員工認股權行使增資	29,747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4,204</u>	<u>78,331</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256,369	(667,58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974,135	1,570,502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1,230,504</u>	<u>\$ 902,91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9,885	26,35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054	17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尚未支付款項	\$ 3,388	28,52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公司債	\$ 128,560	381,255
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	\$ 70,613	203
待支付員工紅利	\$ -	13,529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潘重華

經理人：陳卓義

會計主管：劉繡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十三日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飛鏢靶、背光源模組、電腦週邊、通信設備、運動器材之設計、製造、裝配、加工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四日起在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交易，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十三日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計有1,87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以外幣計價之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與債務按當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已實現或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以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四)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 1.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 2.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3.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功能。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列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取得或發生此類商品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其餘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七)備抵呆帳

依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八)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原料之市價採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為基礎。

(九)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選擇採十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視為投資之收回。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入帳。購建資產支出已發生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相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土地以外固定資產折舊係依估計可使用年數採平均法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3~50年

機器設備：3~8年

模具設備：2~5年

水電設備：10 20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

依該公報，屬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於該專案計畫已達可供使用狀態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以直線法依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屬外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本公司外部產生之電腦軟體其耐用年限為三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遞延費用

線路補助費等係以實際購入成本為入帳基礎，分別按三至十年平均攤銷。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三)可轉換公司債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因轉換權利與公司債不可分割，以全數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

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與面額間之折溢價，按利息法於發行日至到期日間攤銷。轉換公司債附有賣回權者，其折溢價則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內攤銷之。其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該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之未攤銷折溢價與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債息、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負債與轉換公司債面額則予以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份，列為資本公積。

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致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之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內，攤銷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認列之利息補償金全數轉列資本公積。

在轉換公司債到期日之前，發行公司可藉行使贖回權或強制轉換權，或從公開市場買回而發生期前清償，其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則於當期認列非常損益。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原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當時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內涵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營業收入

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調整永久性差異數後之餘額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未來課稅所得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因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十八)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係屬潛在普通股，因此假設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於期初即轉換，若具有稀釋作用，則雙重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追溯調整計算每一會計期間加權流通股數之每股盈餘。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適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使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淨利及每股盈餘各增加984千元及0.005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依公平價值及攤銷後成本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期初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數分別為984千元及(22,864)千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險避會計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95.3.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u>22</u>	EUR 1,250
衍生性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2,170	USD 20,000
利率交換合約	<u>18,816</u>	311,120
	\$ <u>30,986</u>	

1. 上述衍生性金融資產在財務報表上，列於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項下；衍生性金融負債分別列於財務報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項下。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與銀行簽訂買歐元賣台幣之遠其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承諾等因匯率波動所造成之風險。惟不合於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截至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為22千元。
3. 本公司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而使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惟若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因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其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為28,576千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避險工具 之公平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相關損益預期於 損益表認列期間
浮動利率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合約	\$ (23,418)	民國95年~98年	民國95年~98年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因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所產生之損失，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情形如下：

項 目	95.3.31
股東權益當期調整之金額	\$ 17,564
由股東權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5,300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96.3.31	95.3.31
應收票據	\$ 2,979	2,578
應收帳款	2,555,897	2,137,105
減：備抵呆帳	(7,051)	(8,632)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38,933)	-
	2,509,913	2,128,473
合計	\$ 2,512,892	2,131,05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96.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提供 擔保項目	重要之 移轉條款(件)	除列 金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622,665	1,000,000	560,399	6.05~6.07	本票1,000,000	註1、2	622,665	
		95.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提供 擔保項目	重要之 移轉條款(件)	除列 金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800,000	800,000	720,000	2.00~2.47	本票800,000	註1、2	800,000	

註1：無追索權之承購方式，相對人的信用風險由承購人承擔。

註2：本公司已依約履行卻遭相對人因財務困難致不能付款情事時，承購人仍應自行負責或於相對人清償日屆滿九十日將剩餘價款匯入本公司帳戶。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存 貨

	<u>96.3.31</u>	<u>95.12.31</u>
原 料	\$ 658,599	453,920
半 成 品	150,340	122,058
在 製 品	128,532	112,162
製 成 品	<u>393,496</u>	<u>273,969</u>
	1,330,967	962,109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224,051)</u>	<u>(150,173)</u>
	<u><u>\$ 1,106,916</u></u>	<u><u>811,936</u></u>

(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股權投資之成本、期末帳面價值及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u>96.3.31</u>				
<u>被 投 資 公 司</u>	<u>持 股 比 例 %</u>	<u>累 積 投 資 成 本</u>	<u>本 期 投 資 (損) 益</u>	<u>帳 列 餘 額</u>
採權益法評價者：				
Forhou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Forhouse)	100	\$ 1,052,143	45,076	3,276,745
Fo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Force)	100	309,394	(12,404)	248,513
輔德高分子(股)公司	49	<u>196,000</u>	<u>(5,264)</u>	<u>184,840</u>
		<u><u>\$ 1,557,537</u></u>	<u><u>27,408</u></u>	<u><u>3,710,098</u></u>

<u>95.3.31</u>				
<u>被 投 資 公 司</u>	<u>持 股 比 例 %</u>	<u>累 積 投 資 成 本</u>	<u>本 期 投 資 利 益</u>	<u>帳 列 餘 額</u>
採權益法評價者：				
Forhou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Forhouse)	100	\$ 648,472	201,466	2,381,924
Fo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Force)	100	274,700	4,367	273,737
輔德高分子(股)公司	49	<u>196,000</u>	<u>-</u>	<u>196,000</u>
		<u><u>\$ 1,119,172</u></u>	<u><u>205,833</u></u>	<u><u>2,851,661</u></u>

本公司為製造背光模組，透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Forhouse再轉投資Fortress Op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及Fortech International Corp.以間接100%投資輔譽光電(上海)有限公司及輔訊光電(廈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之投資款分別為美金6,000千元及3,750千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為從事精密塑膠件產銷事業，透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Forhouse再轉投資Forward Op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以間接100%投資蘇州輔宇光電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之投資款分別為美金10,000千元。

本公司透過轉投資事業Force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透過Fortune Corp.間接100%投資輔祥微電(廈門)有限公司，截至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美金1,05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透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Forhouse轉投資 Darwin Percisions (L) Corp.以間接持有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25%股權，從事背光模組及監視器零配件之生產銷售。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已匯出之投資款共計美金1,5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正處於建廠籌備期間，尚未正式營運。

本公司為達成上、下游整合之目的，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出資196,000千元與德國化學原材料大廠德固薩集團合資成立輔德高分子(股)公司，從事高分子塑化原料之生產及銷售，本公司持股比例為49%。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正處於建廠籌備期間，尚未正式營運。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對聯屬公司銷貨而尚未實現遞延銷貨毛利分別為38,820千元及33,758千元，列為其他負債。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換算國外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財務報表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扣除所得稅影響數19,400千元及7,574千元後之淨額為80,922千元及22,722千元。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五)固定資產

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購建資產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821千元及624千元，其利息資本化之平均利率分別約為2.60%及2.83%。

(六)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u>96.3.31</u>	<u>95.3.31</u>
	\$ <u>625,257</u>	<u>975,638</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利率區間分別為5.82%~6.25%及0.58%~5.95%。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可動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4,976,530千元及2,958,091千元。借款擔保品為土地及建築物，請詳附註六。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應付公司債

1.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u>96.3.31</u>	<u>95.3.31</u>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 17,000	99,800
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793,143	-
應付利息補償金	472	1,760
應付公司債溢價	<u>4,500</u>	<u>-</u>
	815,115	101,56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7,472)</u>	<u>-</u>
	<u>\$ 797,643</u>	<u>101,560</u>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發行9,000張票面利率0%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公司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價格溢價發行，並得於發行日後一個月起至到期日民國一 一年三月十六日前十日止之任何時間，以其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係按本公司發行條約辦理。本公司於發行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u>項</u>	<u>目</u>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9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		(9,828)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u>(793,143)</u>
權益組成項目 - 認股權		<u>\$ 97,029</u>

上述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評價方式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為7,335千元，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

3.本公司為支援營運發展所需資金，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發行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中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400,000千元，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日到期全數轉換，另第二次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分別說明如下：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500,000千元。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 (3)票面利率：0%。
- (4)轉換期間：於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依合約條款計算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3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未轉換者到期一次以面額還本。自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十二日起，轉換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價格依發行條款已調整為每股23.56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期滿二年及三年之前四十日，依規定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3.03%，滿三年者為債券面額之104.06%)，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7)本公司之贖回權：

A.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本公司得以債券面額加計按1%年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之利息補償金贖回本公司債。

B.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肆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按前項所述之期間及其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90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於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依合約條款計算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9.72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未轉換者到期一次以面額還本。

(6)本債券以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六日(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依規定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7)本公司之贖回權：

A.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B.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玖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於發行滿一年翌日起任何時間，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債券。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累計已請求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分別為483,000千元及400,200千元，已發行股份之股本金額分別163,900千元及128,755千元，並產生資本公積 - 股票溢價分別為324,318千元及274,429千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內容及契約期間	96.3.31		95.3.31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華南銀行	91.7.30~97.7.30, 91.10月份起每3個月為1期, 每期攤還1,090千元, 共24期。	\$ -	-	10,740	2.85
華南銀行	91.7.14~97.12.14, 92.1月份起每3個月為1期, 每期攤還本金380千元, 共24期。	-	-	4,060	2.85~2.9
中國信託 (聯貸主辦銀行)	94.4.7~98.4.6, 94.4月還第一次款, 以後每6個月為一期, 共分9期平均償還。	-	-	388,880	2.83
兆豐國際 商銀	93.8.10~98.8.10, 94.8月份起每3個月為1期, 每期攤還美金129千元, 共17期。	40,207	5.78~6.31	58,223	5.78
工業銀行	94.11.17~98.11.17, 94.11月份起, 每期攤還12,500千元, 共8期。	75,000	2.53~2.60	100,000	2.36~2.529
工業銀行	95.12.15~96.12.15, 到期一次還款。	-	-	160,000	2.36~2.529
工業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95.4.12~99.4.12, 96.4月還第一次款, 以後每6個月為一期, 共分9期平均攤還。	1,220,000	2.53~2.60	-	-
新竹商銀	94.10.28~97.10.20, 94.10月份起, 每3個月為1期, 每期攤還17,500千元, 共12期。	122,500	2.5	192,500	2.5
台南企銀	93.2.25~96.2.25, 每1個月為1期, 每期攤還869千元, 共36期。	-	-	9,430	2.75
玉山銀行	93.2.26~96.2.26, 每個月攤還556千元, 共36期。	-	-	6,111	2.75~2.84
合作金庫	95.1.13~98.1.13, 自95年10月份起每月攤還3,457千元, 共30期。	-	-	100,000	2.85
		1,457,707		1,029,944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1,088)		(381,255)	
		<u>\$1,346,619</u>		<u>648,689</u>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96.4.1~97.3.31	\$ 111,088
97.4.1~98.3.31	113,588
98.4.1~99.3.31	513,031
99.4.1~100.3.31	480,000
100.4.1以後	<u>240,000</u>
	<u>\$ 1,457,707</u>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長期借款與短期借款共用之綜合額度請詳附註四(六)。本公司因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工業銀行等10家聯貸借款，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金融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將立即自動終止，且非經多數授信銀行同意，不得再動用，若多數授信銀行決議採取追償行動時，公司帳上借款應全部償付。

(九)退休金

	<u>96年第一季</u>	<u>95年第一季</u>
	\$ -	-
	-	-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440	2,177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6,616</u>	<u>6,274</u>
	<u>\$ 7,056</u>	<u>8,451</u>
	<u>96.3.31</u>	<u>95.3.31</u>
期末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	<u>\$ 42,356</u>	<u>32,466</u>
期末預付退休金	<u>\$ 8,891</u>	<u>775</u>

(十)員工認股選擇權

- 1.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訂有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依據民國九十三年、九十四年及九十五年所訂定之計畫，本公司須分別給與符合資格之員工普通股認股權各為10,000千股，選擇權分別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日、九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給與。此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皆等於給與日公司股票之市場價格，故其內含價值及酬勞成本均為0元。員工可於獲取認股選擇權後六年內行使，此計畫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九日、九十六年八月三十日及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成為既得認股權。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認股權每權之公平價值分別為10.5元、20.9元及10.3元。各項假設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次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第二次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第三次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股利率	1.56 %	1.68 %	3.38 %
預期價格波動性	38.46 %	41.37 %	40.12 %
無風險利率	1.50 %	2.00 %	2.24 %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6年	6年

3.此等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29,318,000	\$ 37.02	20,000,000	37.2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1,346,000)	22.1	-	-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27,972,000</u>	37.74	<u>20,000,000</u>	37.25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2,972,000</u>		<u>-</u>	

4.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截至96.03.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之價格	96.03.31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之價格
\$22.10	7,972,000	4年	22.10	2,972,000	22.10
42.90	10,000,000	5年	-	-	-
30.65	10,000,000	6年	-	-	-
行使價格之範圍	截至95.03.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之價格	95.03.31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之價格
\$24.63	10,000,000	5年	-	-	-
49.86	10,000,000	6年	-	-	-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u>96年第一季</u>	<u>95年第一季</u>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68,861	258,256
	擬制淨利		59,520	243,537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0.30	1.27
	擬制每股盈餘		0.26	1.2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0.26	1.21
	擬制每股盈餘		0.23	1.14

(十一)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計283,432千元，此項增資案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六日申報主管機關生效，並以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為3,300,000千元(其中分別保留650,000千元及300,000千元供公司債轉換及認股權憑證行使用)，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為3,300,000千元(其中分別保留950,000千元及200,000千元供公司債轉換及認股權憑證行使用)，實收股本分別為2,365,258千元及2,026,402千元，每股面額為10元。另，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可轉換公司債完成轉換發行新股分別計29,160千元及74千元，並分別產生資本公積-股票溢價41,453千元及129千元。

2.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可供撥充資本之用。另，原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資產之溢價收入依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列為營業外收入。民國八十九年度以前累積之處分資產溢價收入605千元，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會議決議，仍列為資本公積。該項資本公積，依公司法之規定，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之。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應繳稅捐，其次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本公司正處於轉型成長階段，股利之分派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盈餘情形及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未來三年股東股利分配比例原則上以供分配之盈餘其百分之零至八十分配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二)所得稅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符合其條件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新投資創立或增資擴廠者，得就其新增所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前述租稅優惠。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利益)項目組成如下：

	<u>96年第一季</u>	<u>95年第一季</u>
當 期	\$ 2,648	11,631
遞 延	<u>2,583</u>	<u>(5,882)</u>
	<u>\$ 5,231</u>	<u>5,749</u>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之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帳載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u>96年第一季</u>	<u>95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8,513	65,991
永久性差異	158	11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所得稅影響	(6,852)	(51,458)
投資抵減	(5,894)	(8,770)
免稅所得影響數	(2,488)	(3,459)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u>1,794</u>	<u>3,328</u>
所得稅費用	<u>\$ 5,231</u>	<u>5,749</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因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產生：

	<u>96年第一季</u>	<u>95年第一季</u>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5)	(748)
投資抵減	(3,245)	2,861
金融商品評價淨利益(損失)	590	(7,138)
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3,657	(4,839)
產品責任保證費用	(770)	(2,106)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毛利	622	2,7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調整數	<u>1,794</u>	<u>3,327</u>
	<u>\$ 2,583</u>	<u>(5,882)</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96.3.31</u>	<u>95.3.31</u>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9,417	70,994
減：備抵評價	<u>(12,679)</u>	<u>(8,728)</u>
	46,738	62,2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530)</u>	<u>(5,785)</u>
	<u>\$ 38,208</u>	<u>56,481</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0,168	80,606
減：備抵評價	<u>(40,685)</u>	<u>(21,999)</u>
	49,483	58,6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6,974)</u>	<u>(7,574)</u>
	<u>22,509</u>	<u>51,033</u>
	<u>\$ 60,717</u>	<u>107,514</u>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投資Forhou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及Fo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短期內擬以其未分配盈餘作海外持續性投資而不予分配，故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並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係因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u>96.3.31</u>	<u>95.3.31</u>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6,974)	(7,57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6,013	26,54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7,907)	3,664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毛利	9,705	8,4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623)	12,992
依18號公報提列退休金費用超限數	-	(4)
產品責任保證費用	15,556	12,043
投資抵減	68,312	82,1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u>(53,365)</u>	<u>(30,727)</u>
	<u>\$ 60,717</u>	<u>107,514</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6.3.31</u>	<u>95.3.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26,463	26,463
八十七年度以後	<u>1,271,846</u>	<u>1,524,005</u>
合計	<u>\$ 1,298,309</u>	<u>1,550,46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348</u>	<u>17,056</u>
	<u>95年度</u>	<u>94年度</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10%(預計)</u>	<u>5.26%(實際)</u>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投資抵減可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所得稅之半數，其未抵減餘額可遞延至以後四年內抵減，每年抵減數不得超過當年度應納所得稅之半數，最後一年之餘額則可全額抵減。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計算可抵減而未使用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u>發生年度</u>	<u>可抵減稅額</u>	<u>得抵減之最後年度</u>	<u>備註</u>
94	\$ 23,777	98	申報數
95	38,641	99	申報數
96	<u>5,894</u>	100	預估申報數
	<u>\$ 68,312</u>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主管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三年度。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前淨利	\$ 74,092	68,861	262,693	257,272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1,312	984
本期淨利	74,092	68,861	264,005	258,25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2,995	232,995	202,638	202,638
每股盈餘(元)	\$ 0.32	0.30	1.30	1.2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4,092	68,861	264,005	258,25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	(4)	254	19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74,087	68,857	264,259	258,44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2,995	232,995	202,638	202,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選擇權	30,051	30,051	11,326	11,32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263,046	263,046	213,964	213,964
每股盈餘(元)	\$ 0.28	0.26	1.24	1.21
基本每股盈餘 - 追溯計算94年度			稅前	稅後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股權：				
本期淨利			\$ 264,005	258,25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0,981	230,981
每股盈餘(元)			\$ 1.14	1.12
稀釋每股盈餘 - 追溯計算94年度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股權：				
本期淨利			\$ 264,259	258,44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43,891	243,891
每股盈餘(元)			\$ 1.08	1.06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6.3.31		95.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230,504	1,230,504	902,915	902,9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2	22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3,044,715	3,044,715	3,495,591	3,495,591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04,799	204,799	510,125	510,125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25,257	625,257	975,638	975,63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 關係人)	2,487,630	2,487,630	2,377,632	2,377,6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1,457,707	1,457,707	1,029,944	1,029,944
可轉換公司債(含一 年內到期)	815,115	815,115	101,560	101,560
利率交換合約	-	-	54,404	54,4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	7,335	7,335	-	-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及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2)金融資產或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長期借款以其浮動利率付利息，其帳面價值約當於公平市價。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u>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u>	<u>96.3.31</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230,504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044,71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204,799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25,257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487,63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457,707
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815,1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	-	7,335

<u>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u>	<u>95.3.31</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902,915	-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	3,495,591
遠期外匯合約	-	22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75,638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	2,377,6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029,944
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01,560
利率交換合約	-	54,404

4.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部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交易目的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分別為2,493千元及(28,554)千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之97%及95%皆由五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2)流動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借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八日到期，到期將產生歐元1,250千元之現金流入及新台幣48,430千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均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分別增加20,830千元及20,056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Forhou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Forhouse)	本公司之子公司
Fullhouse Corporation Sdn. Bhd. (Fullhouse)	Forhouse之子公司
Fortech International Corp. (Fortech)	Forhouse之子公司
Fo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Force)	本公司之子公司
Darwin Percisions (L) Corp.(Darwin)	Forhouse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輔訊光電)	Forhouse之孫公司
輔譽光電(上海)有限公司(輔譽光電)	Forhouse之孫公司
輔祥微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輔祥微電)	Force之孫公司
輔德高分子(股)公司(輔德)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輔訊光電工業(廈門)有限公司(輔訊廈門)	Forhouse之孫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達運蘇州)	Darwin之子公司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帳款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如下：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Forhouse	\$ 97,773	3	260,515	8
Fullhouse	26,113	1	4,247	-
輔訊光電	435,123	15	776,377	23
輔譽光電	19,538	1	75,108	2
輔訊廈門	277	-	-	-
達運蘇州	11,856	1	-	-
	<u>\$ 590,680</u>	<u>21</u>	<u>1,116,247</u>	<u>33</u>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銷貨而產生未收之應收關係人貨款如下：

	96.3.31		95.3.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Forhouse	\$ 63,253	2	193,564	5
Fullhouse	5,274	-	5,126	-
輔祥微電	66,814	2	91,159	3
輔訊光電	341,692	11	1,074,691	31
輔譽光電	48,206	2	-	-
輔訊廈門	279	-	-	-
達運蘇州	6,305	-	-	-
	<u>\$ 531,823</u>	<u>17</u>	<u>1,364,540</u>	<u>39</u>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93.7.9基秘字167號函規定，就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帳款其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三個月者計2,702千元予以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表列如下：

	逾期0~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天以上
輔祥微電	\$ <u>5,571</u>	<u>4,756</u>	<u>3,740</u>	<u>2,702</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原料及商品主要銷售對象為關係人，故無一般價格可供比較。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除Fullhouse係以資金需求狀況為考量後決定外，其他關係人收款期間約60-15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此外，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透過Forhouse分別出售燈管及背光源模組予其他公司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3,115千元，此部份交易Forhouse並未有價差獲利之情形，亦未包含於上列銷售於Forhouse金額中。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有6千元及31,736千元未收訖，帳列應收帳款項下。

2.進貨及應付款項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向輔祥微電購入電動跑步機成品，輔祥微電之部分原料零件向本公司購入；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同額消除(相當於該部分原物料價款)銷貨及進貨；銷貨消除前金額分別為29,387千元及58,101千元(消除後皆為0元)，而向其進貨之消除前金額分別為86,096千元及231,860千元(消除後分別為56,709千元及173,759千元)。

本公司為因應國內面板大廠之需求，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向輔訊光電購入之背光源模組成品，輔訊光電之部分原料零件向本公司購入；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同額消除(相當於該部分原物料價款)銷貨及進貨；銷貨消除前金額分別為451,947千元及809,572千元(消除後分別為435,123千元及776,377千元)，而向其進貨之消除前金額分別為100,800千元及86,979千元(消除後分別為83,976千元及53,784千元)。

本公司為因應國內面板大廠之需求，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向輔譽光電購入背光源模組成品，輔譽光電之部分原料零件向本公司購入；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同額消除(相當於該部分原物料價款)銷貨及進貨；銷貨消除前金額為19,552千元及104,543千元(消除後為19,538千元及75,108千元)，而向其進貨之消除前金額為210千元及134,171千元(消除後為196千元及104,736千元)。

本公司向輔祥微電、輔訊光電及輔譽光電進貨支付貨款條件為60~15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由於本公司僅向輔祥微電、輔訊光電及輔譽光電購進商品，故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金額	出售利益	金額	出售利益
輔祥微電	\$ 2,053	288	112	14

4.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銀行借款背書金額明細如下：

	96.3.31	95.3.31
Forhouse	\$ 85,476	51,227
輔祥微電	115,815	113,610
輔譽光電	-	64,920

5.其他交易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為關係人代購零件、原料及機器設備等金額明細如下：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Fullhouse	\$ 1,100	46
輔祥微電	33	160
輔訊光電	-	3,166
輔譽光電	36	603
輔訊廈門	505	-
輔 德	1,854	-
	\$ 3,528	3,975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為輔訊光電、輔祥微電及輔譽光電代購而產生之利益分別為0千元及96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淨額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提供Fullhouse上述之代購服務及管理諮詢服務而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分別為984千元及1,119千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上述之財產交易及其他交易產生之期末應收款項之收款期間，除Fullhouse依其資金需求狀況為考量依據而決定外，其餘關係人收款期間為60~15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帳列明細如下：

	96.3.31	95.3.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Forhouse	\$ 832	16,998
Fullhouse	20,719	18,258
輔祥微電	2,257	273
輔訊光電	5,681	3,513
輔譽光電	815	1,978
輔訊廈門	505	-
輔 德	1,854	-
	\$ 32,663	41,020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質 押 資 產	擔 保 標 的	96.3.31	95.3.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外勞聘僱保證/提供衍生性金融商品及應收帳款賣斷交易之擔保	\$ -	2,406
土 地	銀行借款擔保	88,572	400,731
建 築 物	銀行借款擔保	219,418	413,890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76,872	124,513
其他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	191
模具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	158
		\$ 384,862	941,88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應收帳款債權移轉交易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800,000千元，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二)。
- (二)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約尚未購入之生產設備或尚未建造之工程合約各為79,618千元及728,356千元。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截至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信用狀未使用金額分別為534,545千元及546,200千元。

(四)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遭中區國稅局依稅捐稽徵法第四十四條，未依法取得憑證，核定民國九十一年補繳本稅及罰款共22,094千元之營業稅，因本公司對核定內容尚不服，已申請複查中。截至本財務報表提出日，金額尚未確定，亦未估列所得稅負債。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6年第一季			95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25,979	47,027	173,006	131,650	41,592	173,242
勞健保費用		9,384	3,158	12,542	9,820	2,569	12,389
退休金費用(註)		6,222	834	7,056	6,123	2,259	8,382
其他用人費用		8,670	2,236	10,906	7,570	2,073	9,643
折舊費用(註)		61,056	10,904	71,960	44,345	7,073	51,418
攤銷費用(註)		176	2,062	2,238	20	2,357	2,377

註：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退休金費用69千元；折舊費用304千元；攤銷費用85千元之攤銷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若干會計科目為配合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表達予以重分類。此等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Forhouse	本公司之子公司	2,697,270	100,780 (額度992,700)	85,476 (額度992,700)	-	1 %	2,697,270
0	本公司	輔祥微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Forhouse之孫公司	2,697,270	115,815 (額度132,360)	115,815 (額度132,360)	-	2 %	2,697,270
0	本公司	輔豐光電(上海)有限公司	Forhouse之孫公司	2,697,270	3,309 (額度181,995)	- (額度181,995)	-	- %	2,697,270

註：與本公司為母子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本公司	股票 - Forhouse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2,268	3,276,745	100%	3,276,745	
本公司	股票 - Force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9,250	248,513	100%	248,513	
本公司	股票 - 輔德高分子(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9,600	184,840	49%	184,84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期 末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輔訊光電	Forhouse之孫公司	銷貨	435,123	15 %	60天	-	與一般客戶相同	341,692	11 %	沖銷後金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輔訊光電	Forhouse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341,692 其他應收款 5,681	3.07	-		USD 4,468 (截至4/19日止)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十四)。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orhouse	BVI	從事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之控股公司	1,052,143	1,052,143	32,268	100%	3,276,745	45,076	45,076	
本公司	Force	BVI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309,394	309,394	9,250	100%	248,513	(12,404)	(12,404)	
本公司	輔德高分子(股)公司	台灣省	高分子塑化原料製造	196,000	196,000	19,600	49%	184,840	(10,744)	(5,265)	
Forhouse	Fullhouse	Penang, Malaysia	飛鏢靶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USD 2,579	USD 2,579	5,000	100%	USD 3,416	USD (189)	USD (189)	
Forhouse	Fortech	Port Louis, Mauritius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10,250	USD 10,250	19,250	100%	USD 70,760	USD 2,079	USD 2,079	
Fortech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	背光源組製造	USD 6,500	USD 6,500	-	100%	USD 68,108	USD 2,211	USD 2,211	
Fortech	輔訊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福建省	背光源組製造	USD 3,750	USD 3,750	-	100%	USD 3,618	USD (132)	USD (132)	
Forhouse	Fortress	Apia, Samoa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6,000	USD 6,000	6,000	100%	USD 7,143	USD 190	USD 190	
Fortress	輔響光電(上海)有限公司	江蘇省	背光源模組製造	USD 6,000	USD 6,000	-	100%	USD 7,142	USD 190	USD 190	
Forhouse	Forward	Apia, Samoa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10,000	USD 10,000	10,000	100%	USD 10,084	USD (21)	USD (21)	
Forward	蘇州輔宇光電有限公司	江蘇省	精密塑膠件製造	USD 10,000	USD 10,000	-	100%	USD 10,083	USD (21)	USD (21)	
Forhouse	Darwin	Malaysia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5,250	USD 5,250	5,250	25%	USD 5,284	USD 152	USD 38	
Darwin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	背光源組製造	USD 3,750	USD 3,750	-	100%	USD 3,775	USD 145	USD 36	
Darwin	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福建省	背光源組製造	USD 1,500	USD 1,500	-	100%	USD 1,500	USD -	USD -	
Force	Forefront	Port Louis, Mauritius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8,200	USD 8,200	6,526	100%	USD 6,578	USD (377)	USD (377)	
Forefront	輔祥微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	跑步機製造	USD 6,500	USD 6,500	-	100%	USD 6,458	USD (377)	USD (377)	
Force	Fortune	Apia, Samoa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1,050	USD 1,050	1,050	100%	USD 1,050	USD -	USD -	
Fortune	輔祥微電(廈門)有限公司	福建省	精密塑膠件製造	USD 1,050	USD 1,050	-	100%	USD 1,050	USD -	USD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關係						
1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輔祥微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Forhouse之孫公司		896,385	115,815 (額度165,450)	- (額度165,450)	-	- %	896,385

註：與本公司為母子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Forhouse	股票-Fullhouse	Forhouse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00	USD 3,416	100%	USD 3,279	
Forhouse	股票-Fortech	Forhouse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0,250	USD 70,760	100%	USD 71,731	
Fortech	股票-輔訊光電(蘇州)	Fortech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8,108	100%	USD 68,108	
Fortech	股票-輔訊光電(廈門)	Fortech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3,618	100%	USD 3,618	
Forhouse	股票-Fortress	Forhouse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6,000	USD 7,143	100%	USD 7,143	
Fortress	股票-輔譽光電	Fortress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142	100%	USD 7,142	
Forhouse	股票-Forward	Forhouse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USD 10,084	100%	USD 10,084	
Forward	股票-輔宇光電	Forward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0,083	100%	USD 10,083	
Forhouse	股票-Darwin	Forhouse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5,250	USD 5,284	25%	USD 5,284	
Force	股票-Forefront	Force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7,576	USD 6,578	100%	USD 6,466	
Force	股票-Fortune	Force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050	USD 1,050	100%	USD 1,050	
Forefront	股票-輔祥微電(蘇州)	Forefront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458	100%	USD 6,458	
Fortune	股票-輔宇光電(廈門)	Forward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050	100%	USD 1,050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輔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輔訊光電	輔祥實業	持有100%之法人股東	進貨	USD13,287	19 %	60天	-		(USD 10,326)	14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輔訊光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新型顯示器(TFT-LCD)導光板及背光模組	USD 25,000 (註3)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21,451 USD	-	-	221,451 USD	100 %	72,762 USD	2,220,687 USD	-
蘇州輔宇光電有限公司	精密塑膠件產銷	USD 10,00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4,147 USD	-	-	324,147 USD	100 %	(706) USD	328,635 USD	-
輔譽光電(上海)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產銷	USD 6,00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2,921 USD	-	-	192,921 USD	100 %	6,240 USD	232,853 USD	-
輔祥微電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跑步機產銷	USD 6,50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74,700 USD	-	-	274,700 USD	100 %	(12,403) USD	211,393 USD	-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產銷	USD 15,00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3,058 USD	-	-	123,058 USD	25 %	1,198 USD	123,074 USD	-
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產銷	USD 6,00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8,889 USD	-	-	48,889 USD	25 %	- USD	48,889 USD	-
輔訊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產銷	USD 3,75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3,906 USD	-	-	123,906 USD	100 %	(4,330) USD	119,576 USD	-
輔祥微電(廈門)有限公司	精密塑膠件產銷	USD 1,050	透過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694 USD	-	-	34,694 USD	100 %	- USD	34,694 USD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343,766 (USD40,750)	1,343,766 (USD40,750)	2,697,270

註1：係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2：該期初累積投資金額，包含本公司匯出USD4,689千元及子公司Forhouse以債作股計USD1,811千元之合計數。

註3：包含該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五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金額計USD18,500千元之合計數。

2.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及十一。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